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公司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公司制度建设、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做了相关工作，有效保证了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公司监事会按照有关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 2025 年中期分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 2025 年中期分红事项的安排，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

(2)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领取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监事会全体监事薪酬，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

（2）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建立对投资者科学、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同时兼顾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特此公告。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